

##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邮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9月13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会会议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，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投票表决结果，一致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**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（平潭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证券融资业务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，该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，可以促进钱包汇通（平潭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盘活账面资产，及时回收流动资金。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没有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（平潭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证券融资业务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**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（平潭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**

担保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（平潭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  
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9月13日